

題號： 8
科目：國文

國立臺灣大學95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題號： 8
共 / 頁之第 全 頁

國文（本科目總分依各研究所規定處理）

作文題目：也談教養



說明：

- 一、不得以書信、詩歌或小說體寫作；違者以零分計。
- 二、文言、語體不拘，但須加新式標點；違者扣分。